

檔 號：

保存年限：

##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21樓

承辦人：林麗娟

電話：(02)29603456 分機2752

傳真：(02)29681971

電子信箱：aa0072@ntpc.gov.tw

受文者：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6月21日

發文字號：新北教國字第107112400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受文者為民眾或附件有實體

主旨：檢送本市107年度國小英語教師國際短期教育訓練計畫1份，請符合資格且有意願之國小英語教師依規定報名甄選，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市104-107年度國民小學推動英語教育工作計畫辦理。
- 二、藉由辦理英語教師國際交流活動，協助本市教育人員了解國際教育趨勢及特色，並提供本市國小英語教師參加本市辦理之英語基礎、初階、進階及高階等一系列研習後之另一進修管道，經由主題研究，精進教師英語教學能力，擴展教學視野；另蒐集國際交流學校之教學及教育政策相關資訊，並彙集參訪心得，提供本市研議教育政策之參考，特辦理此計畫。
- 三、計畫內容說明如下：
  - (一)教育訓練期間：暫定107年10月7日（星期日）至107年10月20日（星期六）。（行程若因故有所更動，由承辦學校行文通知錄取人員）。
  - (二)教育訓練地點：美國紐約州及紐澤西州。
  - (三)參加對象：本市國小英語教師10名，自由報名甄選，條件臚列如下：
    - 1、必備條件：

- (1)本市編制內現職合格英語教師2年以上（含2年，年資計算至107年7月31日止），且至少須教英語8節課以上或佔教學總節數一半以上，並於107學年度仍在本市任職英語教師。
- (2)通過本市各項培訓研習（含初階、進階及高階研習），並取得證書者（各項培訓參考依據請見附件二）。
- 2、加分條件：各項加分依據請參見報名表之積分審查項目（附件一）。
- 3、曾參加過本市國小英語教師國際短期教育訓練計畫者請勿重複報名。

#### 四、國小英語教師甄選流程：

##### （一）第一階段積分甄選：

- 1、有意參與人員請於107年7月6日（星期五）下午四點前，將報名表及相關文件免備文送達或寄達本市英語教學資源中心（地址：24741新北市蘆洲區民族路7號，電話：02-22819980轉802，本案聯絡人葉馨文行政助理），以送達或寄達時間為憑，而非以郵戳為憑，不受理補件，相關文件請備齊，否則積分不予計算。
- 2、報名時除紙本外，請將電子檔（附件一）填妥後一併寄至承辦單位之電子信箱（englishcentertpc@gmail.com），以利彙整。
- 3、107年7月9日（星期一）前由教育局辦理積分甄選會議後，7月10日前於本市國小英語教學資源中心網頁公布第一階段積分甄選錄取名單【網址：<http://englishcenter.ntpc.edu.tw>】。

##### （二）第二階段口試甄選：

- 1、通過第一階段積分甄選者請於107年7月11日（星期三）上午10時以公假排代方式至本市鷺江國小英語中心參加第二階段口試甄選。

2、由教育局組成之評選委員會進行口試，經評選後於107年7月13日（星期五）前公布第二階段口試甄選錄取名單，正取至多10名，得備取若干名。倘有剩餘名額得由教育局薦派任務教師參與訓練。

3、獲錄取之教師請於107年9月20日（星期四）下午2時以公假排代方式至本市鶯江國小研究大樓7樓會議室參加行前會議。

#### 五、參加人員權利及義務：

（一）出國期間同意核予參訓人員公假登記課務排代。

（二）參加人員須於考察期間蒐集並整理該國家、州相關教學資料及教學心得，返國後必須依規定撰寫中、英文心得報告各1份（英文報告2,000字以上），由承辦單位上傳至本市英語教學資源中心網站供其他教師閱覽，並辦理經驗分享、成果發表及公開授課。

（三）參加人員返國後，應於本市各校，視學校實際需求擔任英語教學（每週8節課以上，三年內至少4學期），否則應繳回所有訓練費用。

（四）經錄取後，若無法成行，需負擔所有已支出的費用（包括行程改變罰款等），且三年內不得再參加相關之國際教育訓練或國際交流。

（五）參加人員返國後應參加教育局規劃各項師資培訓、教學觀摩、教學設計及課程推廣等英語教育工作，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絕。

六、其餘未盡事項請詳見計畫，倘有疑問請洽本局承辦人林小姐  
電話(02)29603456分機2752。

正本：新北市各公立國小

副本：新北市蘆洲區鶯江國民小學英語中心

